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标题不可空白), 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 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上图: 当听到中共大规模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 很多人停下来签名支持停止活摘迫害。左图: 悉尼法轮功学员在长跑终点——玫瑰湾的莱恩公园展示功法, 美好祥和的场面吸引了跑步者的关注。

澳洲悉尼八万人长跑 人们签名支持法轮功

(明慧记者穆文清澳洲悉尼采访报道) 2016 年 8 月 14 日, 悉尼一年一度的“城市到海滩”马拉松长跑慈善活动吸引了八万各界人士参与。法轮功学员在长跑终点——玫瑰湾的莱恩公园展示功法, 美好祥和的场面吸引了跑步者, 人们纷纷停下来或慢下来拍照, 鼓掌、竖起大拇指称赞。当听到中共大规模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恶后, 很多人停下来签名支持制止中共活摘。

据悉这是世界上最大规模的慈善长跑活动, 当天悉尼风和日丽, 人们愉快地分享运动和慈善带来的乐趣, 很多人跑过时看到法轮功学员展示功法, 有的鼓掌, 有的竖起大拇指, 有的挥手打招呼: “法轮功好”、“谢

谢谢你们”、“祝你们好运”、“你们最棒”、“你们是冠军”, 有的还用中文说: “加油”, 有的则对同伴说: “看他们打坐很美, 让人感到愉悦”。

来自 Toongabbie 区的 Rosalie Kyon 说: “我期待非法摘取器官罪恶的终结。也祝福全球所有的法轮功学员。” “我以前就看过法轮功的传单, 我完全与你们站在一起, 这是非常平和的运动。如果世界上有更多的法轮功学员, 我相信这个世界会变成一个更好的地方。”

律师 Elizabeth 说活摘器官让他感到难以置信。她说: “发生在中国的活摘器官是令人感到恐怖的事情, 应该尽我所能帮助制止这样的罪行, 每一个生命都有其价值, 我

希望这种情况会得到改变。残酷迫害一群这么平和的人是不能接受的, 我只是想尽我一份力。”

◎ 今年 6 月 13 日, 美国国会众议院一致通过了 343 号决议案, 要求中共立即停止针对法轮功学员等良心犯的“强摘器官”行为。随后, 世界各地主流媒体都聚集中共活体强摘法轮功学员的器官这一事实。

6 月 22 日, 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资深调查记者伊森·葛特曼和加拿大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联合在华盛顿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 2000 年至今, 中共活摘器官可能高达 150 万例, 这些器官的主要来源是法轮功学员。◇

旧金山菲律宾文化节游行 法轮功受欢迎



【明慧网】2016 年 8 月 13 日, 加州旧金山举办了第 23 届菲律宾文化节游行, 法轮功美西天国乐团参加了游行, 受到主办单位和民众的欢迎。天国乐团为观看游行的民众带来了《法轮大法好》等乐曲, 让观众感受到大法的美好。游行组织者之一的 Diano Mulimbayan 说: “法轮功的队伍非常棒, 他们在整个游行中非常引人注目, 乐曲嘹亮悦耳, 服装也很漂亮。”他表示, 游行的主办单位在了解了法轮功后, 就决定邀请法轮功天国乐团参加菲律宾文化节游行。一直在给法轮功队伍鼓掌的旧金山居民陈先生高声说: “我支持法轮功! 我支持他们! 法轮功在中国受到中共的迫害。我们应该反对中共的迫害, 这是我们需要做的。”◇

新疆工程师赵淑媛女士被新疆女子监狱迫害致死

【明慧网】新疆克拉玛依市钻井公司环评监理工程师、法轮功学员赵淑媛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被新疆女子监狱迫害致死，赵淑媛的儿子要求赔偿被监狱拒绝。八月八日，赵淑媛的遗体被火化。

赵淑媛因帮助老年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被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公安局绑架，同年十二月初移送克拉玛依区检察院，十二月二十四日起诉到克拉玛依区法院。原定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的开庭被克拉玛依区法院取消后，赵淑媛的律师在多个部门控告法院阻挠律师复印案卷的诸多违法行为。之后，克拉玛依区法院予以报复，在没有给律师送达开庭通知书的情况下于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非法开庭，对赵淑媛非法判刑五年。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赵淑媛被送往新疆女子监狱，仅仅两个月零十九天就被迫害致死。家属要求将遗体运回克拉玛依市安葬，监狱方面不同意，强行送往乌鲁木齐市第二殡仪馆，不让家属设灵堂，冷藏遗体的手续不给家属，并限制亲戚吊唁。家属不同意火化，要求监狱给个说法。监狱方面不做答复，告知家属十天内若没有其它理由将强行火化。

七月二十五日赵淑媛的儿子聘请了内地的一位律师和本地的一位律师办理国家赔偿。七月二十六日两位律师向新疆女子监狱递交了国家赔偿申请书，要求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医疗费、精神抚慰金二百多万元。八月二日新疆女子监狱做出不予赔偿决定。

八月二日当天，赵淑媛的儿子向监狱提出尸检申请；八月三日向新疆监狱管理总局递交了国家赔偿复议申请。

八月七日，监狱委托司法鉴定所对赵淑媛的尸体进行检验，八月八日赵淑媛的遗体被火化。

赵淑媛的家人提出国家赔偿的主要理由是：



赵淑媛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受害人赵淑媛在新疆医科大第五附属医院体检各项指标正常，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律师会见赵淑媛时，其面色苍白，身体极度消瘦，体重仅三十公斤（赵淑媛口述被关押前体重五十多公斤）律师当时就提出为她办理保外就医的口头申请，新疆女子监狱表示不能办理。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赵淑媛的儿子和律师又一次书面申请办理保外就医，新疆女子监狱以不符合保外就医条件为由再次拒绝。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赵淑媛出现心衰昏迷后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五医院抢救，苏醒后新疆女子监狱要求出院观察，医院向女子监狱监管警察的狱政科长欧阳艳美交代：出院观察可能病情加重，甚至危及生命。但新疆女子监狱监管警察仍坚持出院观察。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赵淑媛再次出现昏迷，被 120 急救车送往新疆空军医院救治，其诊断为：病情危重，生活完全不能自理。苏醒后，当日新疆女子监狱将赵强行带回监狱。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十一时多，赵淑媛第三次出现昏迷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急救中心抢救，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十五点多，赵淑媛苏醒片刻随后又昏迷，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十八点二十二分医院送达病危通知书。在病情如此危急的情况下，七月二十日上午，新疆女子监狱竟然准备再次将她送回监狱，后来赵的家人强烈要求继续在医院抢救费用自理。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十八点零五分赵淑媛去世。

赵淑媛的家人认为：女子监狱一而再，再而三，不顾赵淑媛的病情及专业医生的医嘱，强行带赵淑媛出院观察。新疆女子监狱的行为符合了《国家赔偿法》第十七条第四款“刑事侦

查、检察、审判职权的机关以及看守所、监狱管理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职权有下列侵犯人身权情形之一的，受害人有取得赔偿的权利；（四）刑讯逼供或者以殴打、虐待等行为或者唆使、放纵他人以殴打、虐待等行为造成公民身体伤害或者死亡的”。

再根据《国家赔偿法》第三十五条“有本法第三条或者第十七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致人精神损害的，应当在侵权行为影响的范围内，为受害人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造成严重后果的，应当支付相应的精神抚慰金。”由于赵淑媛的死亡，给家人的心理造成了不可逆转的伤害，且属于造成了严重后果，故家人依照现有相关案例主张精神抚慰金一百万元（参照呼格吉勒图冤杀案的精神抚慰金）。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 民政部司法部监狱罪犯死亡处理规定》‘司法（2015）5号’“正常死亡是指人体衰老或者疾病等原因导致的自然死亡；非正常死亡是指自杀死亡，或者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故、他杀、体罚虐待、击毙以及其他外部原因作用于人体造成的死亡”。

赵淑媛的家人认为，赵淑媛的死亡属于非正常死亡，正常死亡主要着眼于自然死亡，而赵淑媛的死亡并非由于疾病的自然死亡，主要是严重营养不良产生的各器官衰竭引发的死亡，故并非自然死亡。赵淑媛的死亡属于非正常死亡中虐待所致，这里强调的虐待可以是积极的也可以是消极的。例如：对赵淑媛实施捆绑，长时间固定于一处就是积极虐待。◇

迫害简讯

新疆石河子市法院近日对法轮功学员高燕非法判刑 3 年。对法轮功学员鞠在平非法判刑 3 年半，罚款一万元。高燕、鞠在平分别于 2015 年 8 月及 9 月被绑架。